关于开展2018年“励志自强之星”宣传评选活动通知

各系（院）、各班级：

为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展示我院学子在国家资助政策的帮助下成长的历程，深入挖掘和大力宣传学生中的先进典型，展示他们成长历程中的励志之情、自强之行、成才之志，发挥优秀学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发广大学生刻苦学习、自立自强、奋发成才、报效祖国的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根据《关于开展2018年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月活动的通知》精神，学院决定在全体学生中开展自立自强、励志成才优秀学生典型评选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评选时间**

2018年5月中旬—2018年6月下旬

**二、评选对象**

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获得者，特别是身处逆境却自强不息、乐观坚强、永不言弃的学生典型。

**三、评选条件**

1.政治思想素质好，为人正直，积极进取，乐观向上。

2.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勤俭节约，热心公益。

3.学习态度端正，学业成绩优良。

4.勇于克服困难，自立自强，毅力顽强，拼搏进取。

5.在爱国奉献、道德弘扬、职业技能、自立创业、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的表现，在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榜样作用。

**四、活动实施**

本次宣传评选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系（院）寻访推荐活动（5月14日——6月4日）**

1.各系（院）通过宣传栏、海报和网站等形式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组织学生参加；

2.班级推荐：按照要求填写《安徽电子信息职业自立自强励志成才推荐申报表》向所在系（院）提交申请；

3.系（院）评选：系院通过一定的方式和程序评选出系级自立自强励志成才典型并从中择优推介产生院级自立自强励志成才候选人，于6月4日前将推荐材料报学生处（团委），推荐学生需提交报名表、个人证件照和生活照各一张（电子版以学生姓名命名）、详细事迹材料（1000—1500字）（电子版随报），内容包括家庭经济困难的原因、逆境中发展的心路历程、取得的成绩、个人的前景展望、自强自立的感悟等。

4.各系（院）通过推荐自立自强励志成才优秀学生的过程，以表彰大会或先进典型交流会的形式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发挥优秀大学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发广大学生刻苦学习、感恩励志、奋发成才、报效祖国。

5. 各系（院）在评选过程中可参考安徽省“十佳大学生”评选标准，要求候选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道德示范、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自主创业、自强奋斗、环境保护、文艺创作、体育锻炼和对外交流（仅限与境外或国外交流）等方面表现突出，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二阶段：评选表彰宣传（6月4日——6月22日）**

1.学校通过网站、微信平台、宣传栏等形式对候选人的相关事迹进行宣传，同时在微信平台开通设立网络投票区，组织全体学生进行投票；

2.学院根据候选人先进事迹和活动投票情况，评选出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自立自强励志成才优秀学生，并颁发“自立自强励志成才”优秀学生证书。

**五、工作要求**

1.各班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营造浓厚的学习典型的氛围，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思想教育工作，充分发挥资助育人的作用；

2.要充分挖掘学生先进典型的突出事迹，帮助学生做好先进事迹材料整理；

3.推选人事迹属实，不提供虚假信息。

2018年5月14日

附件

1. 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自立自强励志成才优秀学生典型推荐申报表
2. 学生个人事迹书面材料要求

附件1

**安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自立自强励志成才**

**优秀学生典型推荐申报表**

**系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班级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担任班级职务 |  |
| 受资助情 况 |  |
| 学习工作简历 |  |
| 个人事迹摘要 | 另附 |
| 系（院）推荐意见 | 签字：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2

**学生个人事迹书面材料要求**

个人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行文。材料应真实、全面、详细地反映被推荐学生在思想品德、学习成绩、社会实践、成长成才等各个方面的优异表现。事迹正文限1000——1500字以内。

材料正文格式要求（纸质版、电子版同）：

1. 页面设置：A4纸；

2. 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2厘米；

3. 打印格式：正标题小二黑体加粗，副标题小三黑体，一级标题小三黑体，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四号宋体；

4. 字符间距：标准；

5. 行距：多倍行距1.25倍。